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呈和科技”）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考虑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安排和推进计划，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5,330,118.33元（母公司报表，下同），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8,533,011.8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44,979,364.45元，减上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50,000,025.00元，2022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361,776,445.95元。

●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目前正在推进过程中，为保证工作顺利推进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处于高性能树脂及改性塑料制造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全球汽车、家电、电子通信、新能源、办公设备等产业加速向中国转移，以及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基础材料领域的“以塑代钢”“以塑代木”趋势，我国正在成为全球塑料材料最大的市场和主要需求增长的引擎。另外，消费升级使中国的汽车、建筑、家电等产业进入高速增长期，随着人们对材料性能要求的不断提高，高性能树脂及改性塑料在全球应用愈加广泛。

高性能树脂与改性塑料产业起源于欧美发达国家。大型国际企业在原料供应、营业规模、技术积累上具有先发优势，在全球主要高性能树脂制造商的供应链中具有较高占比，是目前国内成核剂、高透明合成水滑石等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的主要来源。

公司成核剂产品作为聚丙烯塑料生产升级的重要原材料，随着国内聚丙烯生产逐步向高端化发展，高性能聚丙烯占聚丙烯整体比重在逐步提升，我国产业利好政策的持续推进，及国内厂商不断改进生产技术和工艺，有力带动了国内成核剂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及此类产品进口替代的不断提升。合成水滑石产品作为聚氯乙烯生产用的环保型热稳定剂，随着国家行业标准的实施，对铅盐类热稳定剂具有较大的替代空间。随着我国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具备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能力的国内企业将拥有规模可观的进口替代空间，具有良好的发展机遇。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呈和科技是一家生产制造环保、安全、高性能的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的高新技术企业，处于高性能树脂及改性塑料制造行业上游核心环节，可显著改善通用树脂产品的光学、力学性能并提升树脂产品稳定性，制成的高性能树脂产品可满足食品包装接触材料、医疗器械、医药包装、婴幼儿、汽车部件、家电家居用品、新型建筑材料、农业设施等关系国计民生行业的安全和环保需求。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和领先的产品性能，成为了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海壳牌、延长石油、北欧化工、博禄化工、韩华石化等国内外主要的大型能源化工企业的供应商。公司将抓住我国高性能树脂材料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通过坚持自主创新，大力推动成核剂、合成水滑石等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国产化和进口替代进程，并进一步丰富公司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种类，实现产品协同效应，扩大应用领域，致力于打造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安全环保的产业链和国际供应链。

###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392,132,616.64	460,262,670.99	576,216,79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276,918.34	116,528,433.31	157,026,990.04
---------------	---------------	----------------	----------------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94,903,827.3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95,197,312.10 元，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整体财务状况向好。

#### （四）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就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申请的审核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考虑到此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安排和推进计划，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若公司此时决定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实施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继续开展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

鉴于目前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之中，为确保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按期落实和顺利推进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建设，同时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累计现金分红达人民币 13000.00 万元，达到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连续三年达到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的要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以及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公司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关于实施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2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研发项目投入、固定资产投资等的实施。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用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公司履行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股东长远利益及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安排和推进计划，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股东长远利益及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安排和推进计划，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